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 2024-072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6日,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暨公司"提 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7), 基于对公司长期 投资价值的认可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 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滕 磊先生拟自 2024 年 2 月 5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 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5 万元(含) 且不超 过人民币 50 万元(含),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 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 增持计划实施结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滕磊先生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44,700 股,占公 司当前总股本的 0.002%, 增持金额为 257,449 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 毕。

公司于2024年8月2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滕磊先生《关于增持海南 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 增持主体的名称: 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滕磊先生。

(二)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滕磊先生通过参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3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186501%。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同时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提升投资者信心,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滕磊先生拟自2024年2月5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5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含),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安排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6日披露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滕磊先生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380,000 股,均为股权激励授予股份。截至本公告日,滕磊先生共计增持公司股份 44,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2%。本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滕磊先生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414,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0%。

四、其他事项说明

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的相关规定。

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本次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5日